

证券代码：000732

证券简称：泰禾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-041号

债券代码：112394

债券简称：H6泰禾02

债券代码：112395

债券简称：H6泰禾03

债券代码：114205

债券简称：H7泰禾01

债券代码：114219

债券简称：H7泰禾02

债券代码：114357

债券简称：H8泰禾01

债券代码：114373

债券简称：H8泰禾02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了《重大诉讼公告》，因金融借款纠纷事项，四川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信托”）向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提起了诉讼（详见公司2021-003号公告）。

二、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昨日收到了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《民事判决书》（（2020）沪74民初1942号），判决主要内容如下：（1）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四川信托偿还本金人民币3,995,000,000元、支付截至2020年1月19日的利息、罚息、复利等共计人民币260,728,039.84元、支付自2020年1月20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；（2）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；（3）南京恒祥置业有限公司抵押土地的拍卖、变卖价款在上述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；（4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振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南京龙润投资有限公司质押股权的拍卖、变卖价款在上述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；（5）本案案件受理费、财产保全费由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南京恒祥置业有限公司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振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龙润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负担。

三、本次诉讼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，尚未生效。在诉讼终审判决前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